

枣庄市 财 政 局

枣庄市 农 业 农 村 局

关于明确 2025 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标准的通知

各区（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枣庄高新区财政金融局、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根据各区（市）、高新区农业农村部门核定上报的小麦种植面积，以及中央财政下拨我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额度，2025 年全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标准统一确定为不低于 118.4 元/亩。

请严格按照《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鲁财农〔2025〕1 号）、《山东省财政厅等 15 部门关于在全省推行以社会保障卡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的通知》（鲁财农〔2024〕33 号）、《枣庄市财政局 枣庄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切实做好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枣农计财字〔2025〕16 号）等要求，于 6 月底前将补贴资金发放到户。

联系方式：

市财政局农业农村科，孙乾坤，3314286

市农业农村局计划财务科，吴柯言，3314485

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与种业管理科，孙楠楠，3090017

